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1

单位名称：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管理道路交通秩序，查处交通违法行为，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维护良好道路交通环境。勘验道路交通事故现场，侦破肇事逃逸案件，认定交通事故责任，调解事故损害赔偿，处罚事故责任人，进行道路危险路段的排查、整治。做好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注册登记、核发牌证、转移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业务。做好机动车驾驶人补换证、初次申领、驾驶人审验、体检录入、培训学习、科目考试等业务。利用各种宣传手段，普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提高全民交通安全意识。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1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557.3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11.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11.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711.96	总计	62	2,711.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2022 年
度

部门：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11.96	2,711.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7.31	2,557.31					
20402	公安	2,557.31	2,557.31					
20402 01	行政运行	642.74	642.74					
20402 20	执法办案	1,852.57	1,852.57					
204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62.00	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0	11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20	114.20					
208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6	60.36					
208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30.88	30.88					
208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22.95	22.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8	1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8	15.28					
210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8	1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8	25.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8	25.18					
22102 01	住房公积金	25.18	2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2022 年
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11.96	797.39	1,914.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7.31	642.74	1,914.57			
20402	公安	2,557.31	642.74	1,914.57			
2040201	行政运行	642.74	642.74				
2040220	执法办案	1,852.57		1,852.5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2.00		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0	11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20	114.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6	60.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8	30.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95	22.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8	1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8	15.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8	1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8	25.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8	25.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8	2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2022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1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557.31	2,557.3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20	114.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28	15.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18	25.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11.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11.96	2,711.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11.96	总计	64	2,711.96	2,71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11.96	797.39	1,914.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7.31	642.74	1,914.57
20402	公安	2,557.31	642.74	1,914.57
2040201	行政运行	642.74	642.74	
2040220	执法办案	1,852.57		1,852.5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2.00		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0	11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20	114.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6	60.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8	30.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95	22.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8	1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8	15.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8	1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8	25.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8	25.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8	2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1.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4.62	30201	办公费	8.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7.9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1.9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2.6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9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93	30207	邮电费	5.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2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3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0.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12.16	公用经费合计						8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
位：万
元

部门：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
理大队

2022 年
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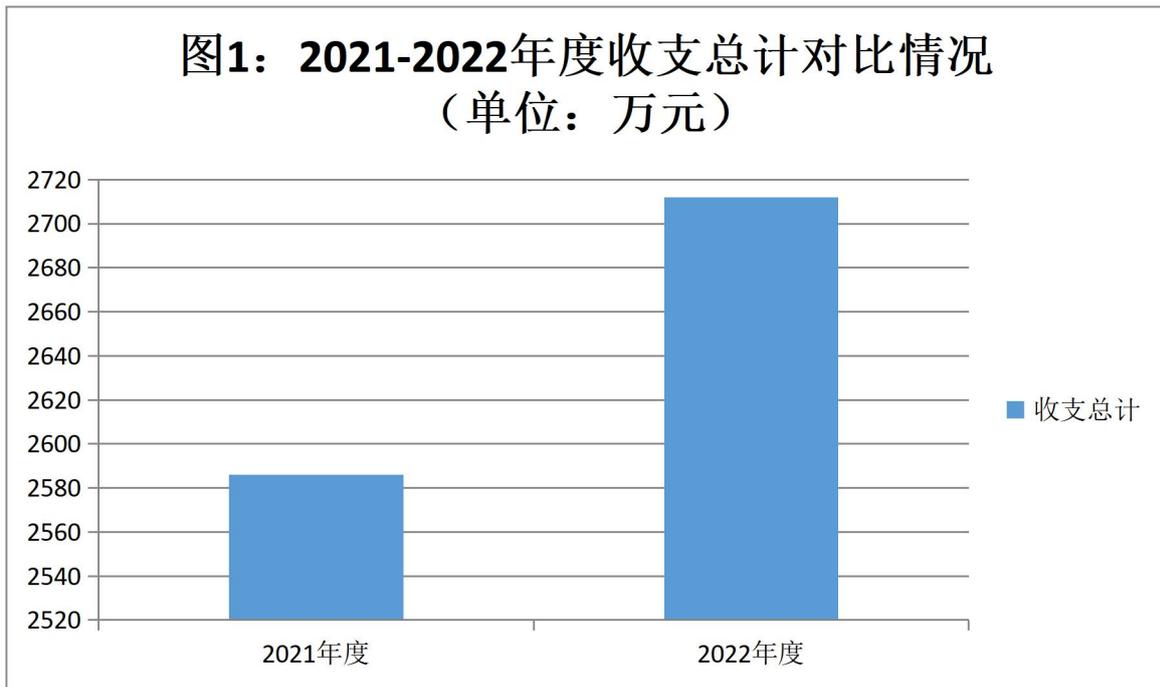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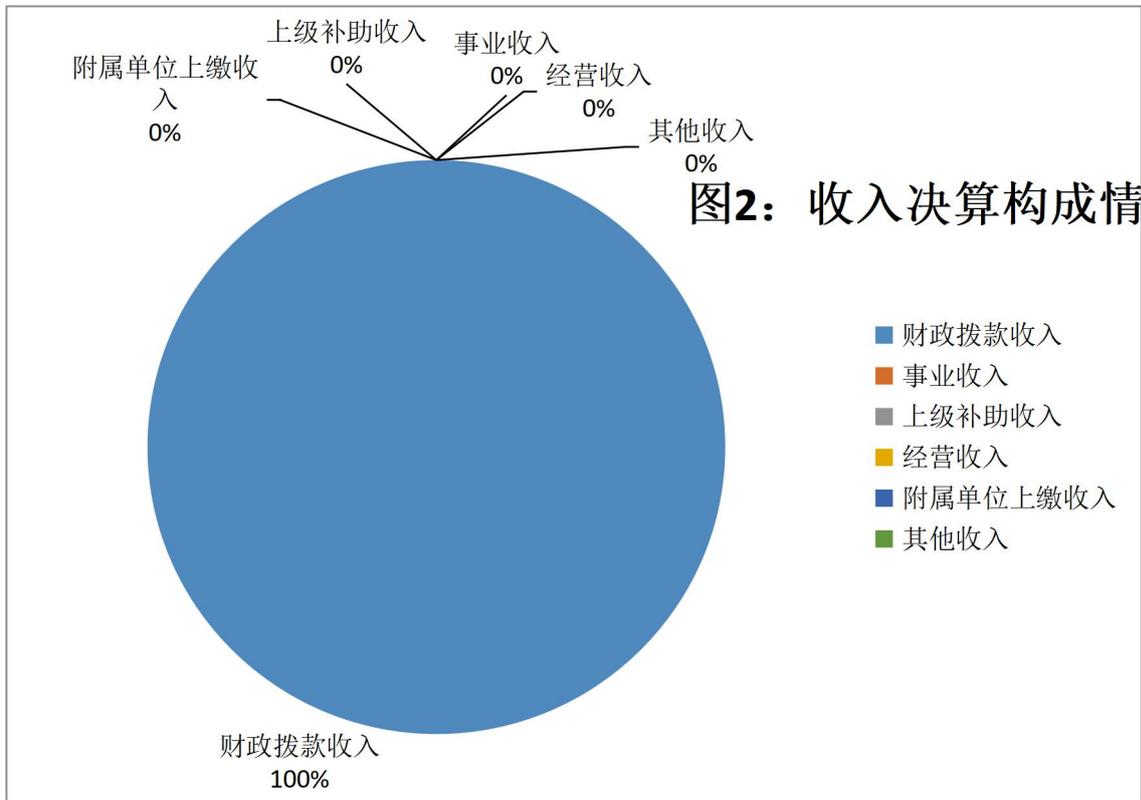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711.96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25.89 万元，增长 4.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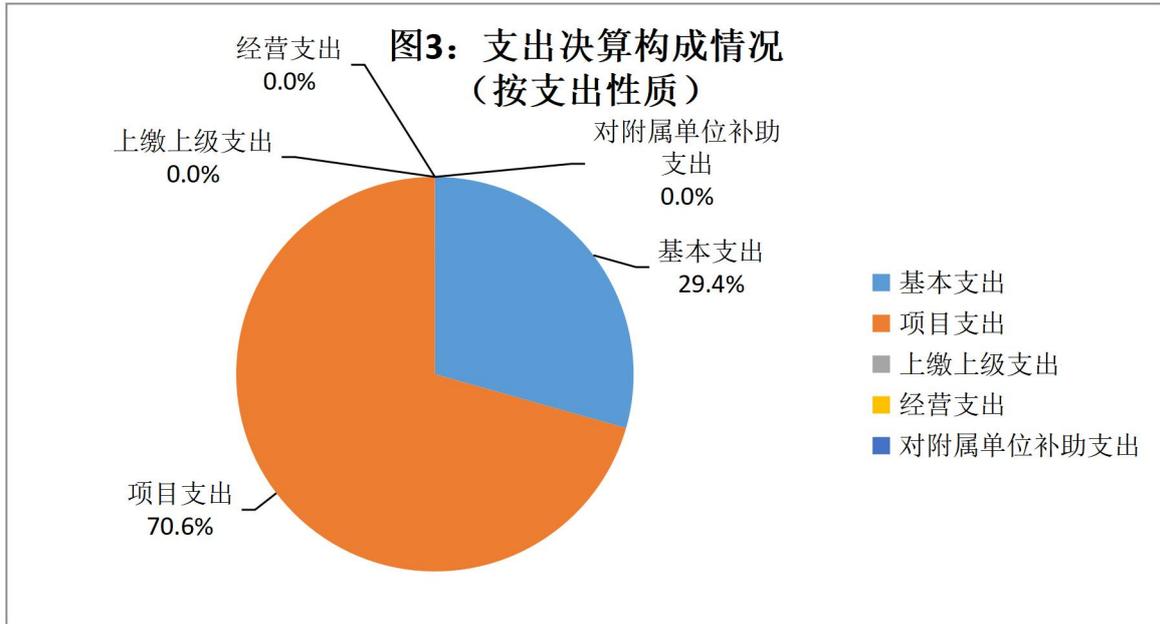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2711.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11.9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2711.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7.39万元，占29.4%；项目支出1914.57万元，占70.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2711.9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25.89 万元，增长 4.9%，主要是项目支出预算增加；本年支出 2711.9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25.89 万元，增长 4.9%，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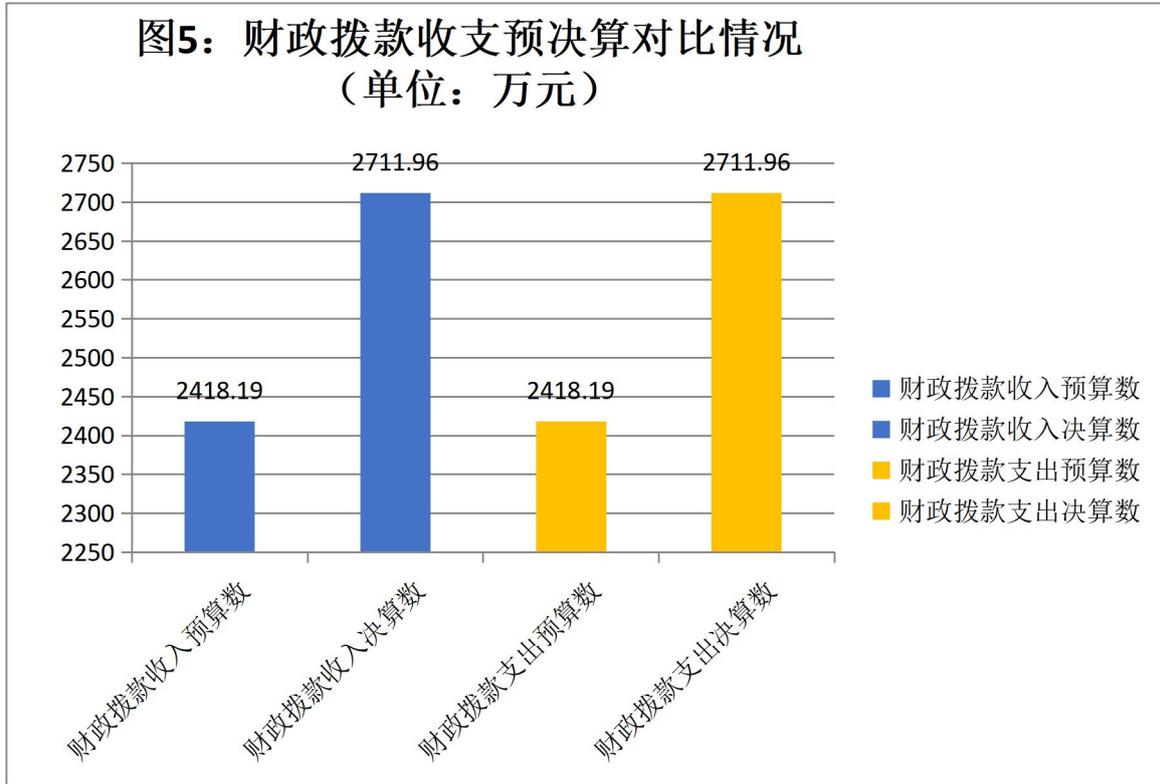
图4： 2021-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271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1%，比年初预算增加 293.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271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1%，比年初预算增加 293.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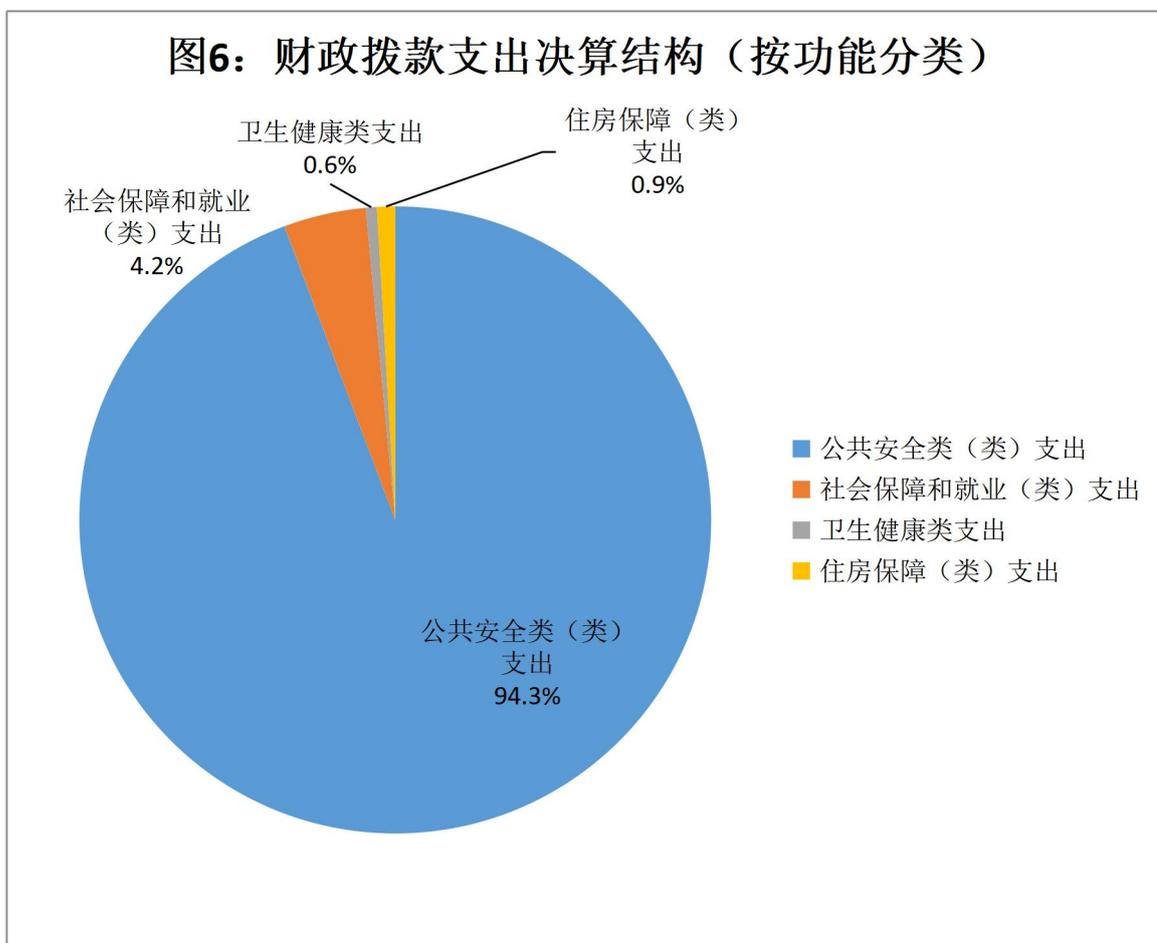
图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11.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2557.31 万元，占 94.3%，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项目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4.2 万元，占 4.2%，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退休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5.28 万元，占 0.6%，主

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5.18 万元,占 0.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如图所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97.3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12.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支出。

公用经费 85.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做到了不超支；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8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6 辆，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

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5.23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0.07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支出略有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7.8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8.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9.7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7.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9.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9.2%。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6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当年没有购车计划。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勤摩托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1914.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0.6%。

组织对“电动自行车牌照和配套设备”二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电动自行车牌照和配套设备”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本部门预算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基本实现各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电动自行车牌照和配套设备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电动自行车牌照和配套设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电动自行车牌照和配套设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2.75 万元，执行数为 13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从评价的情况来看：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综合评价等级为“优”。1、完成采购优质电动自行车号牌 8 万副，124.8 万元；电脑（带打印机）6 台，3 万元；上牌网点配套设备 45 处，4.95 万元。共计投入 132.75 万元。2、降低了交通事故，改善了交通

秩序，净化了交通环境，保障了人民群众的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电动自行车牌照和配套设施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2.75	到位数：	132.75	执行数：	132.7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2.75	其中：财政资金	132.75	其中：财政资金	132.7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采购优质电动自行车号牌8万副，124.8万元；电脑(带打印机)6台，3万元；上牌网点配套设施45处，4.95万元。共计投入132.75万元。2、降			已完成年度预期目标			100%

	低交通事故，改善交通秩序，净化交通环境，保障人民群众的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采购电动自行车号牌数量	80000 副	80000 副	10
		质量指标	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2月底前完成	12月底完成	10
		成本指标	牌照采购价格	小于等于市场平均价格	按市场平均价采购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geq 1\%$	1%	20
			交通秩序改善情况	交通秩序持续好转	交通秩序好转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书涛

联系电话： 13932105914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共涉及交管社会服务费，电子警察安装维护费，爆闪灯安装与交通标志标线，综合事务专项经费，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项目，停车场、巡警中队办公用房租赁及宽带租赁费，电动自行车牌照和配套设备，电动自行车管控外场感知和中心管理设备 8 个项目，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均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金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金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